公司代码:603111　　　　公司简称:康尼机电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尼机电	6031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磊	刘健
电话	025-83497082	025-83497082
办公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电子信箱	ir@kn-nanjing.com	ir@kn-nanji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93,371,803.88	5,991,942,144.00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2,782,577.60	3,608,124,702.96	2.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37,136,693.83	1,536,764,044.73	-1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84,266.67	106,539,183.04	-2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066,582.66	107,771,972.60	-3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2,714.45	-213,221,582.4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3.14	减少1.0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3	0.1073	-29.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3	0.1073	-29.8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5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57	85,094,595	0	无	0
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43,535,497	0	无	0
金元贵	境内自然人	4.12	40,968,750	0	无	0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31,859,860	31,859,860	未知	22,707,784
深圳市泓锦文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25,624,553	25,624,553	冻结	25,624,553
东莞市众旺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9,992,026	19,992,026	质押	19,992,026
钓鱼台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0	19,855,405	0	无	0
陈颖奇	境内自然人	2.00	19,841,438	0	无	0
廖良茂	境内自然人	1.89	18,730,941	18,730,941	质押	18,730,941
高文明	境内自然人	1.81	18,010,313	0	质押	2,38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东莞市众旺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股东廖良茂为一致行动人;股东金元贵、陈颖奇、高文明、刘文平为股东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3-016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对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解释16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由于上述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决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解释,并根据准则解释要求,对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2023年年初财务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解释16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3-101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中武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2、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武夷	股票代码	0007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雨晴	黄诚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	
电话	0591-88323669	0591-88323721	
电子信箱	gzb@chinawuyi.com.cn	gzb@chinawuy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94,516,740.25	1,668,017,407.27	-1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314,159.60	15,952,246.38	-82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698,021.59	17,483,537.08	-85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0,399,958.86	797,911,934.44	-2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4	0.0102	-819.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4	0.0102	-819.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0.31%	-2.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268,144,730.06	22,906,439,078.97	1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53,035,256.22	5,146,257,618.55	-3.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4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34%	539,335,010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55%	322,733,63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5%	11,777,9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6,417,618			
赖华欣	境内自然人	0.34%	5,289,268			
丁春林	境内自然人	0.32%	5,102,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1%	4,939,788			
赵德财	境内自然人	0.31%	4,800,000			
孟磊	境内自然人	0.28%	4,416,831			
张晓夏	境内自然人	0.26%	4,050,0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属福建省国资委监管,与其他八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八名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中武01	149777	2022年01月18日	2025年01月18日	49,000	5.46%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80.08%	75.1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12	0.88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3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3-098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中武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2人),独立董事蔡宁女士和罗元清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郑景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00、10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长期战略稳步实施,根据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和项目进度等实际情况,对2023年度投资计划进行适当调整,年初计划投资续建投资项目总计508,271.4万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因南京七里·湖山花园、福鼎玉桐湾茗郡、宁德天悦云璟公馆、南安时代天越、菲律宾亚太广场等11个项目申请调整本年投资计划,合计调增3,393.26万元,调整后续建项目本年投资计划总额为511,664.66万元。根据上半年房地产市场实际情况,公司未取得土地储备,计划减少土地储备投资10亿元,由原计划的20亿元调整为10亿元;国际工程承包业务新签合同额15亿元计划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深化法治国企建设,推动公司加强合规管理,有力保障深化改革与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福建省国资委合规管理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合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3-099

债券代码:149777　债券简称:22中武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家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00、10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进行中期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中期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3798　　　　公司简称:康普顿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普顿	6037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黎明	陈正晨
电话	0532-58818668	0532-5881866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copton.com.cn	zhengquan@copt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1,102,525.00	1,313,956,800.25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9,485,937.79	1,096,376,819.16	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9,775,880.01	422,498,177.79	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11,900.55	30,792,696.05	2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18,920.57	27,341,253.92	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62,991.58	38,294,497.28	13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2.79	增加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6	0.1540	2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6	0.1540	20.5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2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7	71,799,000	0	无	0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6	63,666,290	0	无	0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4,533,490	0	无	0
黄启平	境外自然人	0.98	2,531,100	0	无	0
纪东	境内自然人	0.64	1,664,000	0	无	0
张玉成	境内自然人	0.62	1,609,660	0	无	0
刘江	境内自然人	0.41	1,056,380	0	无	0
刘健	境内自然人	0.38	985,000	0	无	0
虞荣方	境内自然人	0.35	920,000	0	无	0
王金祥	境内自然人	0.34	884,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7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8月25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现场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已经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8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4663元调整为8.00元。

●股票期权数量: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716.3325 万份;

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185.51万份。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共计411.3707万份

2023年8月25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普顿")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年8月28日至2021年9月6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没有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1年9月8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即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9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1年9月14日为首次授权日,授予47名激励对象857.3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年10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6、2022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2年7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2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9、2022年8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2年8月19日为预留授权日,授予56名激励对象142.7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年9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11、2023年8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实施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2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731,039股后的总股本197,268,96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含税),以相同基数,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

2、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times(1+n)$

其中:Q_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3、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九章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

若在行权前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div(1+n)$$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派息

$$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4、权益分派实施后,首次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_0\times(1+n)=551.025$(万份)$\times(1+0.3)=716.3325$(万份)。

预留授予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结果为:$Q=Q_0\times(1+n)=:142.70$(万份)$\times(1+0.3)=185.51$(万份)。

5、权益分派实施后,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为:$P=(P_0-V)\div(1+n)=(10.4663-0.07)\div(1+0.3)=8.00$(元/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1、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注销。"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1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2名,涉及股票期权113.49万份(调整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17名,涉及股票期权37.882万份(调整后)(其中有12名同时为首次及预留人员,因此合计为17名激励对象),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未获准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51.372万份(调整后)。

2、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2020年度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年净利润较2020年增长为-62.62%。因此,公司2022年业绩未达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之"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按照规定对首次授予部分30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200.9475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预留授予部分39名激励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59.0512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共计411.3707万份,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四、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意见

因公司2022年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且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1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2022年业绩未达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公司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及本次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调整和本次注销相关事项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所涉相关登记手续。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康普顿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已取得必要的审批和授权,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向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八、备查文件

1、《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

4、《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8月25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权益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2023-039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产品类别	产量(吨)	销售量(吨)	销售收入(元)
车用润滑油	10,936	9,888	152,418,520
工业润滑油	1,882	1,700	18,043,341
防冻液	4,061	2,697	14,475,880
尾气处理液	16,900	35,847	48,651,076

(二)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2023年 第二季度价格	2022年 第二季度价格	变动幅度
车用润滑油	15,415	14,874	3.6%
工业润滑油	10,617	10,981	-3.3%
防冻液	5,368	5,326	0.8%
尾气处理液	1,357		

(三)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2023年二季度基础油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1.6%;添加剂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24.4%,乙二醇采购均价较上年同期下降17.7%。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59　　证券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际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文龙	周桂生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	
电话	0754-88118888	0754-88118888	
电子信箱	zwl@tonze.com	zgs@tonz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7,480,658.46	1,625,257,729.95	-3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55,608.87	502,430,102.28	-9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79,178.73	502,682,287.43	-9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913,864.39	862,016,574.01	-13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1.25	-95.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1.25	-9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14.00%	-13.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17,861,898.80	6,218,093,397.23	-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69,283,826.05	3,810,657,869.76	-1.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6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1%	83,779,180.00	0	质押	50,547,000
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4%	42,636,010.00	0		
星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7%	14,161,540.00	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0.58%	2,360,000.00	0		
#姜芳	境内自然人	0.57%	2,334,800.00	0		
吴锭平	境内自然人	0.53%	2,15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44%	1,817,700.00	0		
#史连明	境内自然人	0.39%	1,595,6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8%	1,558,394.00	0		
苏州正源信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源兴业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375,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汕头天际及股东星嘉国际实际控制人为吴锡盾先生、池锦华女士,上述两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姜芳、史连明分别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34,800股和1,595,6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2022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届满,公司为56名股票激励授予对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证监会注册批复。目前,公司正在筹划股票发行项目路演等安排,适时择机发行上市。

3、公司为扩充新能源材料产品品类,丰富新能源材料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

4、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州市天际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项目,该项目主体工程自2022年3月份开工建设以来,进展顺利,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已完成封顶进入内部配套及装修。

5、新泰材料对原年产能8160吨的六氟磷酸锂生产进行工艺优化,对六氟磷酸锂车间(综合车间和综合车间二)、氟化盐和氯化钙、氯化钠车间(综合车间三)、辅助车间、仓库、罐区等进行技改。该技改项目获得了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苏环评审[2022]9号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报告期内,项目按计划推进,预计2023年完成技改,技改完成后,新泰材料六氟磷酸锂生产装置年产能将增加至12000吨。

6、重大事项已作临时公告披露,具体如下:

事项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索引
股权激励事项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年6月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0)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1)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年6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3)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年8月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0)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年8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6)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2023年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5)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3年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5)
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3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9)
收购事项	《关于现金收购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年8月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0)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年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9)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通知已于10日前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保证《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与《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清泉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收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金收购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46,000万元的价格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翔贸易")100%的股权,进而间接收购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特化工",系誉翔贸易的全资子公司)100%的股权,该事项已经2023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股权收购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购誉翔贸易100%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常熟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颁发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1YC6LPX6

法定代表人:陈俊明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9年05月08日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住所:常熟市海虞镇福山聚福村海丰路88号

经营范围: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和机械产品的销售。

2、变更前后誉翔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1)变更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帅	375.00	12.5%
2	支建清	375.00	12.5%
3	韦建东	375.00	12.5%
4	郑健	375.00	12.5%
5	颜玉红	375.00	12.5%
6	王正元	375.00	12.5%
7	赵东学	375.00	12.5%
8	徐卫	375.00	12.5%
合计		3000.00	100%

(2)变更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誉翔贸易100%股权。新特化工仍为誉翔贸易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进而持有新特化工100%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备查文件

1、《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并购贷款及质押担保的情况

2023年8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金收购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与支建清、王正元、徐卫、韦建东、周帅、郑健、颜玉红、赵东学共8名交易对方及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翔贸易")、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特化工",系誉翔贸易的全资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拟以人民币46,000万元的价格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誉翔贸易100%的股权,进而间接收购新特化工100%的股权。2023年8月23日,誉翔贸易已向常熟市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等手续,公司持有誉翔贸易100%股权。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上述审批的融资额度范围内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27,600万元额度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公司收购誉翔贸易的部分股权转让款,本次拟申请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7年,金额27,600万元,以全资子公司誉翔贸易100%股权以及誉翔贸易全资子公司新特化工100%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同时由誉翔贸易以及新特化工分别为上述并购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贷款额度与期限、以及股权质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等具体事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质押及保证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权质押标的公司的情况

(一)誉翔贸易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1YC6LPX6

法定代表人:陈俊明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9年05月08日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住所:常熟市海虞镇福山聚福村海丰路88号

经营范围: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和机械产品的销售。

2、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100%,誉翔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二)新特化工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739413604P

法定代表人:支建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2年07月17日

注册资本:7000万人民币

住所:江苏省常熟市海虞镇福山

经营范围:生产磷系列产品及其衍生产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2、股权结构

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持股占比1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常熟市誉翔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	100%
合计		7,000.00	100%

3、与上市公司关系:誉翔贸易持有10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新特化工100%股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支付收购誉翔贸易股权价款采用分期支付、现金方式,计划通过自有资金及并购贷款资金支付本次收购价款,60%向金融机构借入并购贷款,计27,600万元。公司以新特化工10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用于支付公司收购誉翔贸易的部分股权转让款,有利于分流公司资金压力,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融资结构,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誉翔贸易100%股权以及誉翔贸易全资子公司新特化工100%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并购贷款27,600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收购誉翔贸易的部分股权转让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本次股权质押贷款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以股权质押申请并购贷款事项。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